

# 幸福,藏在糊塗裏

人生兩件事:忙着,清醒做事。閒着,糊塗做人。活得糊塗的人,容易幸福;活得清醒的人,容易煩惱。

清醒的人看得太真切,太較真,便煩惱遍地;而糊塗的人,計較得少,卻覺得人生的大滋味。太清醒的人注定活得辛苦,總有看不慣的,總有放不下的,苦苦掙扎;有時候,與其清醒,不如難得糊塗。

有兩個落水者,一個視力極好,一個患有近視。兩人在寬闊的河面上掙扎,很快就筋疲力盡了。突然,視力好的那位看到了前面不遠處有一艘小船,正在向他們這邊漂來。患有近視的那位也模模糊糊地看到了。於是,兩人便鼓起勇氣,奮力向小船游去。

游着游着,視力好的那位便停了下來,因為他看清了,那不是一艘小船,而是一截枯朽的木頭。

但患有近視的人卻並不知道那是一截木頭,他還在奮力向前游着。當他終於游到目的地,並發現那竟然是一截枯朽的木頭時,他已離岸不遠了。視力好的那位就這樣在水里喪失了生命,而患有近視的那位卻獲得了新生。

人吧,稀里糊塗的過着,糊里糊塗的活着,

有時真的不需太明白。

木心說:“好人的世界,總有一種糊塗。”

鄭板橋說:“難得糊塗,吃虧是福。”

白岩松說:“人生的兩個基本點是糊塗點,瀟灑點。”

有兩個患有癌症的病人。一個人耳朵靈便,從醫生的談話中聽到他們只能活三個月時間了。另一個人的耳朵有些背,別說偷聽醫生的談話,就是你跟他直接說,他還聽不大清。奇怪的是,他不但活過了三個月,到現在已是兩年過去了,他還好好地活着。

很多事不知道的比知道的好,不靈通的比靈通的要好,不精明的比精明的要好。這就是人們常說的“難得糊塗”。

我還聽過這樣一個故事:西漢時候,皇帝把一群羊交給身邊的宦官,讓他分給在場的各位大臣們。可這群羊有肥有瘦,宦官很為難,不知怎么分才好。

這時,一位大臣走過來,隨手牽了一頭小

羊,說,“謝謝皇上的賞賜!”然後高高興興地牽着羊回家了。其他大臣也學着他,隨機牽一頭羊便謝恩回家了。後來這位大臣得到了皇帝的重用,也被群臣所尊敬。

其實,人有時真的需要一點傻氣。越是不斤斤計較的人,往往越是會收穫很多額外的東西。有時候你越是想要得到一樣東西,上天偏偏就不讓你得到。難得糊塗,是把身外之物看得淡一點。

糊塗不是傻氣,也不是愚昧,而是一種氣度,一種修養,更是一種境界。

孔子發現了糊塗,取名中庸;老子發現了糊塗,取名無為;莊子發現了糊塗,取名逍遙;墨子發現了糊塗,取名非攻;如來發現了糊塗,取名

忘我。

對朋友糊塗一點,不計較付出才能得到;對別人糊塗一點,這樣才能贏得信任;對愛人糊塗一點,給他自由也給自己空間;對事情糊塗一點,船到橋頭自然直。

錢財利益上糊塗一點,不傷和氣;人情算計上糊塗一點,無愧良心;爭名奪利中糊塗一點,不費腦筋;流言蜚語里糊塗一點,不累耳根。

也許你不博學,也許你不精明,但你可能是最幸福的人。



## 精彩短文選

### 開箱子

哪怕只是尋常角落,一個普通的箱子,在孩子心目中,都可能別有天地。好奇心是人類本能,難怪孩子總愛東搞西翻。可是,大人總不體諒,往往提高嗓門喊:“別碰那,走開,小孩子搞什麼?”孩子好委屈。但,只要大人一漏眼,機會終歸會來,揭開箱子,仔細瞧瞧,也許還能搞個翻天覆地。

你們有多久沒碰過箱子了?去開開,里面可能有一個小學一年級掛過的褪色校徽,兩張曾經愛過的包糖紙,三封發黃了的老友回函。噢!對着差不多忘掉的东西,待上半年,又淒涼又開心。

小孩子開箱子,是闖新尋奇。  
大人開箱子,是翻出沉澱的記憶。

### 善良

一老太以善良聞名,從未與任何人說過一

件不好的事情。

在她的一生中,她有着一種不可思議的能力,無論是誰,她總能說出至少一個優點,即使這個人曾經對她不友善。

一天,兩個鄰居看到這位好心的老太在街上行走。

一人說:“我敢打賭,你找不到一個讓索斯比太太說不出其好話的人。”

另一人答:“我接受打賭。”在索斯比太太走到她們面前的時候,她與她打招呼:“你好,索斯比太太,我能問你一個問題嗎?你對魔鬼有什麼看法?”

“嗯,”老太笑着說,“你得承認,他一直都堅守崗位!”

### 麻醉之後

做手術之前要全身麻醉,麻醉師會在病人耳畔輕輕地說:“閣下很快就會睡着……”

麻木的感覺,自手臂一直延展至腋下,然後,病人便昏迷過去,任由醫生“宰割”。

醒來之後,如常生活。待傷口復原,起碼需要三個月左右的時間,但有許許多多小細節,從此便在記憶中消失得乾乾淨淨。

比如,某出版社老總的筆名是啥;比如,友人辦公室電話號碼是多少;比如,拉開抽屜——咦,這是什麼?幾時買過這樣的耳環?

早知今日,何必當初?置辦那么多身外之物作甚?既然轉眼就會忘記,且毫無損失,平日又何須管那么多閑賬?

約三個月後,人的意識全面甦醒,零零碎碎的瑣事又統統找上門來。重墮紅塵,忽然想起這個,記起那個,又開始斤斤計較。

其實,何用別人動手,宜學習自我麻醉:什麼,不記得了?呵,是嗎,有這樣的事?敲敲腦袋,一併揮忘。

至少,總有一兩件事,是永遠消失在麻醉劑中的吧。多好,宜當作意外收穫。

在正確的時間做事,事半功倍,反之則事倍功半。或許你知道這個道理,但很可能低估了它的重要程度。

開會要在上午。紐約大學曾對 26000 個財報會議中的用詞做了語言分析,結果發現:上午開的電話會議,人們用詞更正面,情緒更好;下午開,用詞就會趨於負面。研究甚至發現,會議召開的時間,會影響第二天的股價。

如果想給人留下好印象,有事兒最好在上午說。人一天中的情緒變化分為三段:上午達到高峰,下午經歷低潮,晚上出現反彈。這個情緒變化是生理性的,所有人都是如此。

如果你是“夜貓子”,早上起得很晚,也建議調整作息,把高峰狀態調整到上午。否則,可能你處於最佳狀態時,同事卻已一臉倦態,協作效果也會欠佳。

如果有特殊的、需要投入最佳狀態的事,不妨放在周末。因為研究顯示:相對於工作日,總體上人們在周末的情緒會更好。

把需要保持大腦機警、集中思維的事,放在上午。比如做邏輯題、面試、做重大決策、參加數學考試。有一項針對小學生的研究發現:下午參加數學考試,學生的得分會變低,低到一學期有兩周沒來上課的水平。

把需要發散思維的事安排在下午。比如創造性的活動,需要靈感突發的工作,頭腦風暴、廣告創意……這些工作不太需要集中注意力,甚至混亂一點反而更好。

看病,最好在上午去。研究發現,醫療事故不是均勻分布在一天之中,醫生犯的大部分錯誤,發生在下午。而且統計顯示,醫護人員在下午洗手的次數比上午少了 38%,更容易造成感染。

定時的“短休息”很重要。差不

多工作近一小時,休息十來分鐘。出門散步、找人聊天、眺望遠方,都可以。看電影、玩手机等消耗認知力的活動,不叫休息,它們會讓你更累。

午睡不要超過 25 分鐘。睡眠是有慣性的,醒來後會長時間昏昏沉沉。但 25 分鐘內的小睡沒有睡眠慣性,醒來後馬上就很精神。據統計,下午 2:55 分是醫生最容易犯錯、交通事故高發的時間,小睡不妨安排在這個時間之前。

在人生大時間軸上,依然如此。決定做一件事時,要考慮的不僅是想法、情懷,更要思考現在是不是開始的時機。研究發現:在失業率 10% 的年份找工作,20 年內平均每年要比失業率是 6% 時進入職場的人,少掙 5000 美元。

減少中間的倦怠。人們做事總是開始時很興奮,結束時很鄭重,中間比較放鬆。所以,最危險的恰恰是中間的倦怠期。不妨有意把中間當作一個提醒,反而可能迎來爆發。

或許你覺得,這些研究結果對你沒用。但處在協同網絡中,你怎么保證它對別人同樣沒用?所以,請重視時機的力量。

## 如何見機行事



## 一個人開始衰老的跡象

周國平在《歲月與性情》中說:“我常常意識不到自己的年齡,心態和神態讓我自己顯得年輕,如果不是這樣,人們就會看到我這張比較蒼老的臉”。如今,70 歲的周國平頭髮花白,但整體看上去依然是個中年人。

每個人都害怕衰老,用豐盈的物質條件來粉飾自己,這不過是自欺欺人。我們無法左右自然的衰老,但很多時候我們卻是未老先衰,雖然年輕,卻和一個老人沒有任何區別。

在成人的世界,從來都不存在容易二字,如果你在未老的時候封閉了自己的心境,那么你就徹底的廢了,淪落為生活的奴隸。

讓自己衰老是一種逃避,是自我否定把自己當廢人的表現,當你有了下面幾個跡象,那么你就開始衰老了。

### 喜歡穩定 不再嘗試新鮮事物

王耳朵先生曾說:“穩定其實就是不穩定。真正的穩定不是你在一家單位有飯吃,而是你足夠強大,走到哪里都有飯吃。”

這句話深以為然。

大多數人的人生軌迹似乎都非常簡單,努力學習然後考上一所不錯的大學。再然後找到一份不錯的工作,從此以後每天朝九晚五,簡單舒服地過着小日子。

在人生這艘大船上把所有的風險都規避掉,一眼就望到了盡頭,這不是衰老又是什麼呢?

我們不怕挑戰,就怕你毫無鬥志。每個人的一生都會經歷三個狀態,開始的時候想改變世界,後來想改變自己,再後來讓世界改變自己,不能說這麼活着不對,但總覺得缺點什麼。

很佩服一些人破釜沉舟的勇氣,更佩服他們對新鮮事物的挑戰。

如果不是想讓自己活得更更有質量,知名作家周冲應該不會從學校辭職,應該會按部就班地做好一個老師的工作。可她偏偏不聽,義無反顧地選擇了辭職,離開了那個束縛自己的牢籠。她說:“我如果再不出發,就再也不會再有勇氣,就像《肖申克的救贖》所呈現的,這些牆根很有趣。剛入獄的時候,你痛恨周圍的牆,慢慢地,你習慣了生活在其中,最終你會發現自己不得不依靠它而生存。但這一切都與他人無關,因為錘子在你手里,怎麼辦也全部取決於你。”



勇于打破,追求全新的自我,還是穩定地衰老下去,這都與別人無關,如果你選擇穩定地混日子,那么就已經開始衰老了。

真正的衰老源於一個人的抉擇,當一個人封閉心扉,不再追求美好的事物,那么他再也找不到生活的樂趣了。

### 停止學習 不再到處旅行

有人說,身體和靈魂總要有一個在路上;也有人說,世界那麼大,我想去看看。

如果你停止學習,不再渴望旅行,那么就已

經開始衰老了。

亨利·米勒曾說:“我們旅行的目的,從來不是個地理名詞,而是為要習得一個看事情的新角度。我認爲衰老的開始,不是眼角的皺紋,也不是頭上的白髮,而是一個人開始越來越難以接受新觀點和新事物”

如果你停止學習,不再到處旅行,我們思維的寬度和生命的長度就會固化。一直學習和走在路上的人,見識一定是超群的,也很容易接受新事物。俗話說,學到老活到老,也只有這樣的人才能擺脫衰老帶來的影響。

作家三毛就是一直學習和旅行的人,她曾說:“生命不在于長短,而在于是否痛快地活過,生命不在于長度,而在于持續學習的廣度”。

三毛的一生都在學習遊歷,從故鄉到撒哈拉,到歐洲,再到中南美洲,最後又回到祖國,一共 54 個國家。正是這些經歷讓她的寫作有了足夠的素材,讓她的“生命”無限延長。

網上看過一句話,深以為然:既然我們沒有辦法決定壽命的長度,那么就讓我們用旅行的方法來增加生命的長度。

試想一下,一個不斷學習,一直走在路上的人又怎么会衰老呢?

### 不再主見 喜歡隨波逐流

曾經看到過這樣一個故事,內心感觸良多:一個小和尚跟一個老和尚出來化緣,走到江邊,見到幾只逆水而游的魚。

小和尚說:“這魚真傻,逆水而行多費力,多辛苦。”

老和尚笑着說:“可他們在享受快樂,你看到那黃葉了嗎?”

順着老和尚手指的方向,小和尚看到黃葉漂流在江面。老和尚指着漂流在江面的黃葉說:“你記住,只有死去的東西,才會隨波逐流。”

如果一個人開始隨波逐流,不再有自己的主見,那么說明他的心已經死了,當心死了,那么人也就開始衰老了。在生命中喪失自我,是很可怕的一件事,你要知道別的人生,永遠是別人的,這與你沒有半點關係。

所以在任何時候你都不能丟掉自己的主見,也只有這樣才會找到屬於自己的完美人生。

我們生活在這個世界上,隨時隨地都會面臨選擇。如果你人云亦云,隨波逐流,那么只能永遠跟在別人後面走,一輩子也不會有什麼大成就。

把衰老當成一種自然現象,千萬不要出現未老先衰的局面。這說到底也是一場自我修煉,即使滿頭銀髮,依然是個中年人。

當你還樂意挑戰新鮮事物、努力學習,對旅行還有渴望,依然會有主見。那么衰老就會離你很遙遠,願你做一個永遠不會“衰老”的人。(文:林子樹)